

# 学生评优评先条件

## 一、指导思想

进一步体现学校的办学理念和对学生的培养目标，树立科学的教育评价制度。为每一个学生创造均等的成长、成功、成才机会，引导学生正确全面地认识自我，以德为先，推动学生自治管理，引领学生全面发展，实现我校德育工作的实效性。

## 二、评价类别

优秀少先队（团）员、三好学生、优秀班干部、单项奖（文明礼貌、热爱劳动、遵守纪律、特殊贡献、艰苦朴素）。

## 三、评选条件

### 1、优秀少先队（团）员：

（1）思想品德好，政治素质高，关心时事政治，热心为集体服务，尊师爱友，乐于助人。在遵守《中学生行为规范》和《少年先锋队章程》《团章》等方面均能起模范作用。

（2）组织观念强。按时参加组织生活，积极参加队（团）的活动，认真完成队（团）组织交给的任务，按时交纳团费，没有不利于组织的言行。

（3）学习目的明确，态度端正，勤学好问，成绩优良，模范遵守纪律，尊敬教师，虚心好学。

（4）自觉坚持锻炼身体，积极参加各项文娱、体育活动，身心健康，卫生习惯良好。

## 2、三好学生：

1、思想积极，品行高尚，热爱班级、学校。学习积极努力，热心为集体服务，在班级、学校各项活动中起模范带头作用。

2、模范遵守学生守则及校规校纪、遵守社会公德和国家法律、法规。

3、讲文明，懂礼貌，有团结意识，有爱心。

4、学习勤奋，刻苦努力，成绩优秀。

5、积极参加各种体育活动，“两操一课”表现认真，成绩优秀，有自觉锻炼的好习惯，达到国家体育锻炼标准。

## 3、优秀班干部：

(1) 积极主动、有创造性地开展班级工作，认真完成学校或班级交给的任务，在师生间起到桥梁和纽带作用。

(2) 具有一定的语言表达、组织管理、协调合作的能力，带领班级实施班级管理突出。

(3) 作风好，能勤奋学习，态度端正，密切联系同学，在团结带领同学参加班级、学校、社区活动中起示范带头作用。

4、单项奖：在相关方面表现特别突出的同学，能起模范作用。